

证券代码：688551

证券简称：科威尔

公告编号：2021-050

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《关于对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科创公函〔2021〕0097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问询函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你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提交《对外投资的自愿性披露公告》，称拟以1,700万元现金增资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汉先科技），获得标的公司71.65%的股权，并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请公司补充说明并披露如下事项。

一、公司主营业务为测试电源以及燃料电池测试装备，标的公司主营为半导体检核设备研发、生产与销售。标的公司2021年前8个月的营业收入仅为77.49万元，净利润为-260.94万元。请公司：（1）从行业上下游关系详细说明本次对外投资的合理性和必要性，特别是公司和标的之间可能产生的协同效应；（2）说明本次收购亏损标的，对公司盈利能力是否存在不利影响，是否有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

二、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标的成立以来股权历史沿革及股东变更情况；（2）股东取得股权的方式、时间和成本；（3）公司原有股东是否与上市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；（4）增资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主要考虑。

三、标的公司成立于2020年9月，核心团队主要由张青松博士和潘兵构成。请公司：（1）补充披露张青松和潘兵的主要学术和从业履历，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背景、专业资质、曾工作的公司及相关部门、主要任职情况等内容；（2）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其他人员的学历构成。

四、标的公司总资产 561.55 万元，净资产 504.14 万元，请公司补充披露该投资的会计处理，以及所形成的商誉金额。

五、请公司：（1）补充说明该项投资是否存在业绩承诺和补偿。若有，请公司详细披露业绩承诺和补偿安排的具体约定；（2）补充披露获得标的控制权之后，标的拟开展的投资、研发和经营等活动的资金安排，是否需要大量资金投入，是否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之后立即披露，并在五个交易日内回复我部并披露回函内容。

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监管部的要求，积极就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30 日